

东莞市杰铭电子有限公司二期（1125kW/4500kWh）用户侧储能项目 招标公告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就东莞市杰铭电子有限公司二期（1125kW/4500kWh）用户侧储能项目（项目编号：ZZ12602719）进行国内公开采购，欢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概况

- 1、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杰铭电子有限公司二期（1125kW/4500kWh）用户侧储能项目
- 2、预算金额（元）：¥4,770,000.00 元。
- 3、报价折扣率：报价方式以单价折扣率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0%+100%
- 4、招标规模：本次采购总容量为 1125kW/4500kWh，最终设计的容量偏差≤预算容量的 10%（如遇现场位置不能满足设计要求，容量缩减不受降低容量偏差限制），超出部分不做结算。
- 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5、项目内容

| 项目规模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采购供货单位数量 | 完工期 | 单价最高限价 |
|----------------|------------|----------|----------------|------------|
| 1125kW/4500kWh | 详见采购文件 | 1 家 | 40 天(以开工令开始计算) | 1060 元/kWh |

注：最终结算价根据折扣后中标单价乘以实际容量进行结算。

- 6、项目需求：详细内容请参阅采购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般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3)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

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转包、违法分包、挂靠、死亡事故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2、其他要求

2.1 供货安装单位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以下其中一种资质：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③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

【或更换资质证书前有效期内：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③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

(2) 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承试类别三级（10千伏以下）或以上资质。

(3) 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1）、（2）其中有一项即可。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资质证书过期的，如有相关顺延资质有效期文件且符合文件规定的，则视为仍然有效。

2.2 设计单位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以下其中一种资质：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②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④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下载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 (<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网 (<https://www.zztender.com/>)，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6年06月11日（北京时间）09:00-09:30，

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6年06月11日 09:30（北京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迟交或以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联合体投标，允许是联合体任意一方正式员工）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备查。无法开具社会保险证明的省市，若相关记录能够在官网上查询，允许以查询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形式证明。未能提供相关证明可能被认定投标无效。）

3、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旗峰路190号城市花园商贸中心10楼开标室，

4、开标事宜：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委托授权代表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联合体投标，允许是联合体任意一方正式员工）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证明（或劳动合同证明）备查。无法开具社会保险证明的省市，若相关记录能够在官网上查询，允许以查询记录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形式证明。未能提供相关证明可能被认定投标无效。

5、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 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
-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3、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
- 4、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zztender.com>）

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 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
-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3、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
- 4、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zztender.com>）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孟先生

采购人地址：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5号1栋505室

采购人联系电话：0769-26626338-86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旗峰路190号城市花园商贸中心903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黎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9-22306832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546797358@qq.com

东莞市新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1日

